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其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RIGHTOIL PETROLEUM (HOLDINGS) LIMITED

光滙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33)

更換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光滙石油(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張華瑛女士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以及本公司之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四年八月九日起生效。張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而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之事宜。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吳樂茗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以及本公司之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四年八月九日起生效。吳先生為本集團之總法律顧問。在二零一四年一月加入本集團之前，吳先生為一所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擔任法務部主管超過六年時間。吳先生分別於一九九五年及一九九六年在香港大學取得法學學士以及法學專業證書。之後，於二零零二年在香港城市大學取得比較法律及中國法律碩士學位。吳先生於二零零一年成為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事務律師。吳先生亦為香港律師會之會員。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吳樂茗先生，並向張華瑛女士於過去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之貢獻致謝。

承董事會命
光滙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薛光林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五名執行董事薛光林博士、容伯強博士、唐波先生、陳義仁先生及 Justin Sawdon Stewart Murphy 先生；(ii)一名非執行董事戴珠江先生；以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鄭燦林先生、劉漢銓先生及張信剛教授。

* 僅供識別